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日期待定)

總目 707－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運輸－行人天橋／行人隧道

163TB－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興建分層行人連接系統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把 **163T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興建分層行人連接系統(橫跨協和街近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的行人天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5,350 萬元。

問題

我們需要在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附近建造橫跨協和街的行人天橋，作為公共道路網絡的一部分，以改善整體行人流通情況，並加強觀塘新市中心區與毗鄰地區的通達性。

建議

2.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建議把 **163T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5,350 萬元，用在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附近建造橫跨協和街的行人天橋。發展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建議把 **163TB**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的部分(下稱「擬議行人天橋」)包括－

- (a) 建造 1 條長約 39 米、寬 4 至 6 米，主橋身為彎曲設計的行人天橋，並附設 2 條分別約 6 米及 13 米長的支橋；
- (b) 建造 1 部升降機和 1 條樓梯；以及
- (c) 附屬工程，包括行人路建造工程、排水與公用設施工程、園景美化工程和相關的機電工程。

—— 擬議工程的平面圖載於附件 1。

4. 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我們計劃在 2018 年第二季展開擬議工程，並在 2022 年第二季完成。

理由

5. 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在 2007 年 3 月開展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旨在全面重新建造整個觀塘市中心，並為該區提供更好的居住環境及新社區設施。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包括月華街地盤(位於月華街與協和街交界)，以及主地盤(北面以物華街為界，東面是協和街，南面是觀塘道，而西面則以康寧道為界)。市建局曾就觀塘市中心重建項目進行公眾諮詢活動，其間市民曾多次要求政府應藉此機會改善整個區內的行人通道設施，並增建行人連接系統，使觀塘區內居民更方便前往新市中心和使用區內的社區設施。

6. 為了加強觀塘新市中心區與毗鄰地區的通達性，並改善該區的交通流通情況，我們在 2012 年 11 月 27 日向發展事務委員會匯報我們計劃以工務工程分階段興建 **163TB** 號工程計劃的 3 組分層行人連接系統¹，以配合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工程計劃的第一階段，即月華街行人連接系統，已在 2015 年 10 月完工並開放給市民使用。

¹ **163TB** 號工程計劃的 3 組分層行人連接系統包括(i)月華街行人連接系統；(ii)橫跨協和街近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的行人天橋；以及(iii)橫越康寧道近牛頭角道交界處的行人隧道(屬工程計劃的最後階段，在稍後階段才會推展，以配合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主地盤的發展進度)。

7. 至於工程計劃的第二階段，原擬興建一條獨立行人天橋連接協和街與物華街。其後，政府聯同市建局在 2009 年 9 月舉辦「連繫・新觀塘概念設計比賽」，並採納了勝出的設計作品建議，將擬議行人天橋與另一條由市建局興建並聯繫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月華街地盤(現為觀月・樺峯)及主地盤的行人天橋連接起來，成為一組綜合行人天橋系統，以加強通達性。擬議行人天橋的設計容量能應付在 2026 年的最高雙向行人流量，達每小時約 1 900 人次。

8. 擬議行人天橋將為觀塘社區帶來以下效益－

- (a) 由於擬議行人天橋將連接至位於觀月・樺峯基座平台的行人通道並全日 24 小時開放給公眾使用，因此可加強月華街、協和街、物華街及毗鄰地區的通達性；
- (b) 擬議行人天橋將為觀塘社區提供更方便的通道前往觀塘社區健康中心大樓(位於觀月・樺峯基座平台的政府、機構和社區設施)。尤其是擬議行人天橋系統將提供無障礙分層行人通道，方便長者、傷健人士，以及觀塘社區健康中心大樓內普通科門診診所、母嬰健康院和職業健康診所設施的其他使用者進出健康中心；以及
- (c) 新行人天橋將有助把部分使用地面過路處的行人分流，並可應付因新市中心逐步落成而增加的區內行人流量。

對財政的影響

9.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擬議工程的建造費用為 1 億 5,350 萬元(請參閱下文第 11 段)，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a) 行人天橋 –	87.7
(i) 橋身和支柱	71.5
(ii) 地基工程	16.2
(b) 升降機和樓梯	12.4
(c) 附屬工程，包括行人路建造工程、排水與公用設施工程、園景美化工程和相關的機電工程	15.9
(d) 就(a)至(c)項所採取的相關緩解環境影響措施	2.5
(e) 顧問費	1.1
(i) 合約管理	0.7
(ii) 駐工地人員的管理	0.4
(f) 駐工地人員的薪酬	19.1
(g) 應急費用	14.8
總計	153.5

10. 按人工作月數估計的顧問費和駐工地人員員工開支的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2。

11. 如撥款獲批准，我們計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
2018-2019	19.6
2019-2020	21.7
2020-2021	37.2
2021-2022	31.5
2022-2023	19.0
2023-2024	14.0
2024-2025	10.5
	153.5

12. 我們按政府對 2018 至 2025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一組假設，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如撥款獲批准，我們會以重新計算工程數量的標準合約推展工程，因為涉及的工程數量會因應實際岩土情況而變動。合約會訂定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3. 我們估計擬議工程引致的每年經常開支約為 160 萬元。

公眾諮詢

14. 我們在 2013 年 9 月 3 日已就擬議行人天橋諮詢觀塘區議會，議員支持落實這項擬議工程。

15. 我們在 2016 年 4 月 22 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的規定，刊憲公布擬議工程，其後收到 4 份反對意見。反對者的關注包括現有行人過路處的安排、相關行人路的剩餘空間、升降機塔的位置和佔用範圍，以及施工期間造成的影響。在收到反對意見後，我們就反對者的關注事項及其他建議作審慎研究。經過充分考慮現有行人過路處、行人路的空間和升降機塔的設計，我們認為現行設計已是最佳方案。我們向反對者解釋，會在施工期間實施適當的緩解影響措施，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和引起的不便。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 2017 年 4 月 25 日批准在不予修改的情況下進行擬議工程。擬議工程的授權公告已在 2017 年 6 月 9 日刊憲。

16. 我們在 2017 年 11 月 21 日就擬議工程的外觀設計諮詢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²。委員會原則上接納有關設計。

17. 我們在 2017 年 12 月 20 日就擬議工程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有部分委員就擬議行人天橋的費用和設計表示關注，而部分委員則對擬議工程明確地表示支持。

² 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負責從美學和視覺影響的角度，審核橋樑和其他與公路系統有關的構築物的設計。委員會成員由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香港規劃師學會、學術機構、建築署、路政署、房屋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的代表組成。

對環境的影響

18. 擬議行人天橋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在 2017 年 5 月已就擬議行人天橋完成初步環境審查，環境保護署署長同意初步環境審查所得的結論，認為擬議行人天橋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長遠的不良影響。我們會在施工期間實施適當的緩解影響措施，以控制工程對環境的短期影響，並已在工程計劃預算費用內預留所需費用。

19. 關於擬議行人天橋在施工期間對環境造成的短期影響，我們會透過實施有關工程合約所訂的緩解措施，控制塵埃、噪音和工地流出的廢水所造成的滋擾，以符合既定標準和準則的水平。這些措施包括經常在工地灑水和設置車輪清洗設施，以減少塵土飛揚的情況；使用活動隔音屏障或隔音罩和低噪音機器或設備，以減低噪音；以及設置臨時排水渠，以排出工地流出的廢水。

20.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已考慮擬議工程的不同走線方案、設計水平和建造方法，盡可能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適合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挖掘所得的泥土)，以盡量減少須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³處置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和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21. 在施工階段，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供政府批核。計劃書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和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然後運送到適當的設施處置。我們會以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情況。

³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列載於《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附表 4。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惰性建築廢物。

22.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約 34.5 公噸建築廢物，其中約 11.7 公噸(34%)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約 13.9 公噸(40%)惰性建築廢物會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我們會把餘下約 8.9 公噸(26%)非惰性建築廢物運送到堆填區處置。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把建築廢物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2,800 元(金額是根據《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所訂明，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71 元；而在堆填區處置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200 元計算)。

對文物的影響

23. 擬議工程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及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對交通的影響

24. 我們已完成擬議工程的交通影響評估，所得的結論是，擬議工程在施工期間及完工後不會對交通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會實施臨時交通安排，以便進行需要臨時封路的建造工程。我們會在工地設置告示板，說明臨時交通安排的詳情和工程個別部分的預計完工日期。此外，我們會設立電話熱線，回應市民的查詢或投訴。

土地徵用

25. 擬議工程無須收回土地或進行土地清理工作，但須在約 7 平方米的私人土地設定地役權和其他永久權利⁴。

⁴ 政府可行使有關權利進入、佔用或逗留在有關土地，以便進行有關工程，包括所需的管理、保養和維修工作。

背景資料

26. 市建局在 2007 年 4 月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交觀塘市中心發展計劃草圖時，已就加強該區與毗鄰地區連繫的行人網絡和通道，進行初步研究。繼這個初步連繫研究後，市建局亦進行了一個初步的工程可行性研究；該研究建議政府在觀塘市中心重建時，興建 3 組分層行人連接設施，包括擬議行人天橋，以加強觀塘市中心與毗連地區的通達性。政府決定以工務計劃項目 **163TB** 號工程計劃推展 3 組分層行人連接設施的建造工程。

27. 我們在 2008 年 12 月把 **163TB**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

28. 在 2009 年 9 月舉行公開比賽並選出得獎設計作品後，我們在 2010 年 6 月委聘顧問為擬議行人天橋及月華街行人連接系統進行詳細設計，預計費用約 190 萬元，並在整體撥款分目 **7100C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新市鎮及市區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下撥款支付。

29. 我們在 2013 年 3 月把 **163T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以建造月華街行人連接系統。

30. 我們會在稍後階段推展屬工程計劃的最後階段，即橫越康寧道近牛頭角道交界的行人隧道工程，以配合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主地盤的發展進度。

31. 進行擬議工程須砍伐 1 棵樹。須砍伐的樹木並非珍貴樹木⁵。我們會把種植樹木的建議納入工程計劃中，包括合共種植 1 棵樹及 34 叢灌木。

⁵ 「珍貴樹木」指《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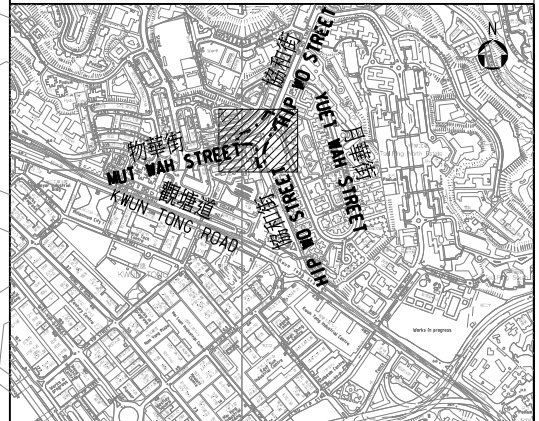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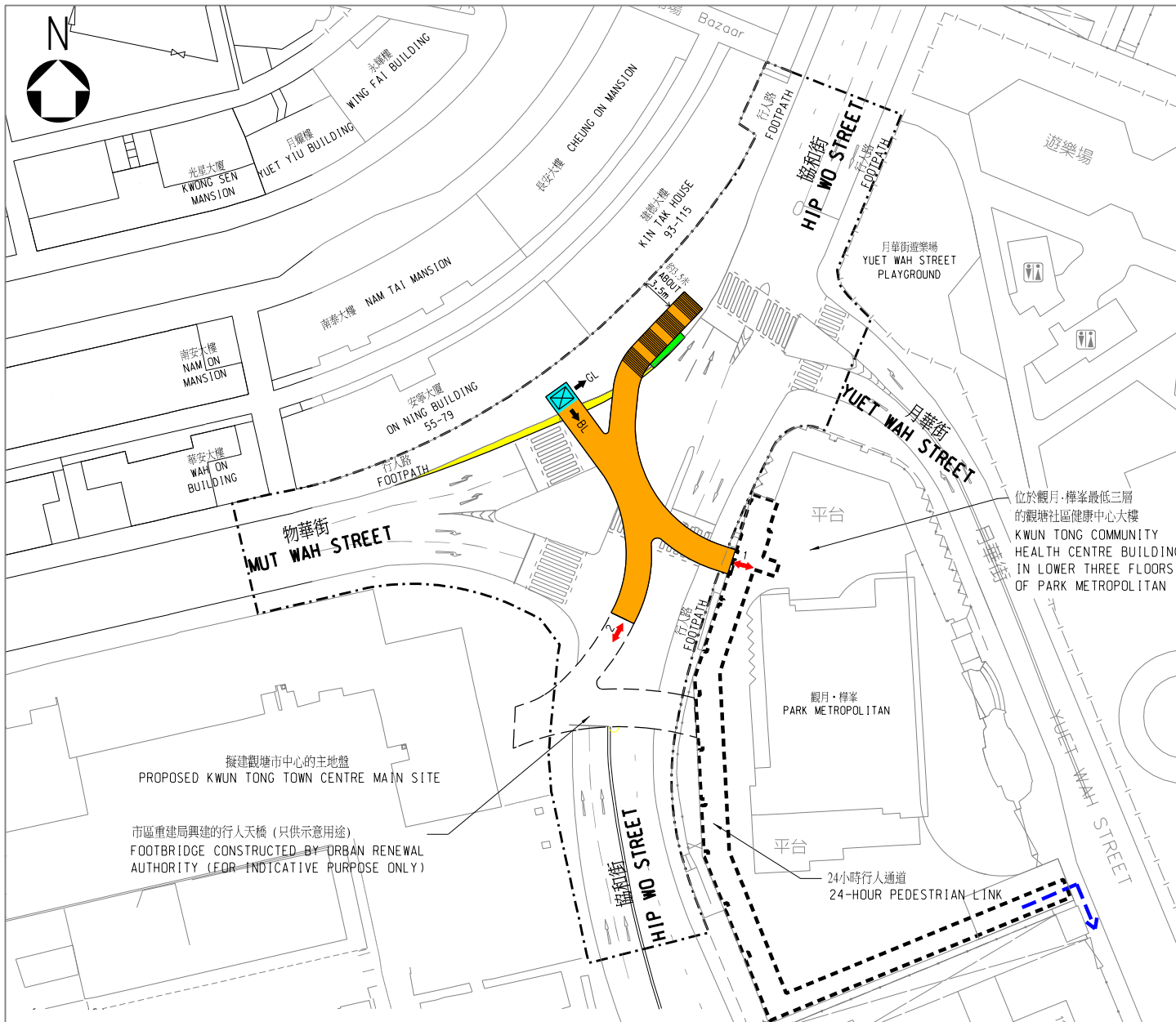
- (a) 樹齡達一百年或逾百年的古樹；
- (b) 具文化、歷史或重要紀念意義的樹木，例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木和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木；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樹形出眾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例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木、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0 米的樹木(在地面以上 1.3 米的位置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覆蓋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

32.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50 個(40 個工人職位及另外 10 個專業或技術人員職位), 共提供 1 650 個人工作月數的就業機會。

發展局

2018 年 1 月

附件一(兩張中的第一張)
Enclosure 1 (Sheet 1 of 2)



圖例 LEGE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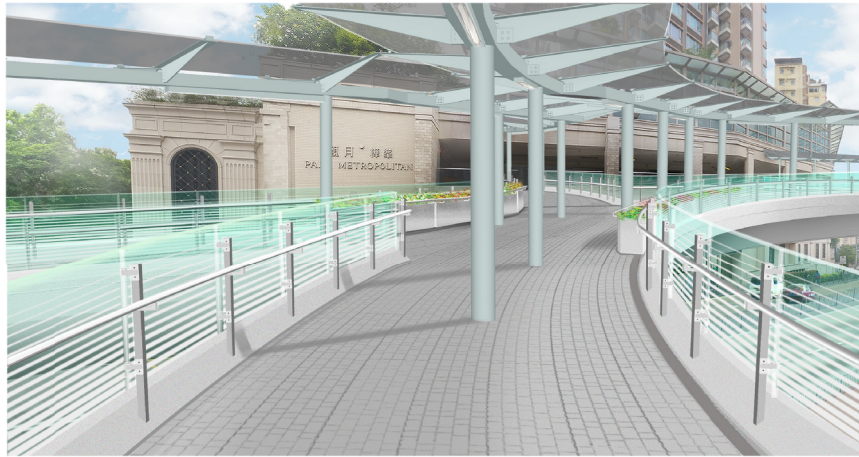
-  施工區界限
BOUNDARY OF WORKS AREA
-  擬建行人天橋
PROPOSED FOOTBRIDGE
-  擬建樓梯
PROPOSED STAIRCASE
-  擬建升降機
PROPOSED LIFT
-  擬建升降機地面出口
PROPOSED LIFT DOOR OPENING AT GROUND LEVEL
-  擬建升降機橋面出口
PROPOSED LIFT DOOR OPENING AT BRIDGE DECK LEVEL
-  擬建行人路
PROPOSED FOOTPATH
-  擬建環境美化工程
PROPOSED LANDSCAPING WORKS
-  1
連接觀月·樺峯
CONNECTION TO THE PARK METROPOLITAN
-  2
經市區重建局興建的行人天橋連接擬建觀塘市中心的主地盤
CONNECTION TO THE PROPOSED KWUN TONG TOWN CENTRE MAIN SITE VIA THE FOOTBRIDGE CONSTRUCTED BY URBAN RENOVATION AUTHORITY
-  24小時行人通道
24-HOUR PEDESTRIAN LINK
-  通往月華街一帶的地區包括港鐵觀塘站
TO AREA AROUND YUET WAH STREET INCLUDING MTR KWUN TONG STATION

項目名稱 PROJECT TIT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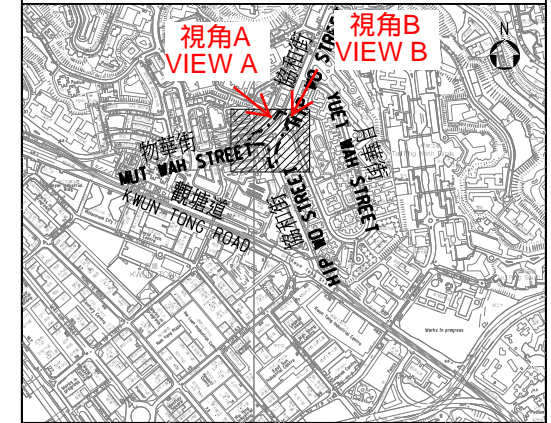
163TB號(部分) 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
興建分層行人連接系統

橫跨協和街近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的行人天橋— 平面圖
163TB(PART) KWUN TONG TOWN CENTRE REDEVELOPMENT -
PROVISION OF GRADE - SEPARATED PEDESTRIAN LINKAGES
FOOTBRIDGE ACROSS HIP WO STREET NEAR THE JUNCTION OF
HIP WO STREET / MUT WAH STREET - SITE PLAN

附件一(兩張中的第二張)
Enclosure 1 (Sheet 2 of 2)



視角 A
VIEW A



位置圖
KEY PLAN



視角 B
VIEW B

項目名稱 PROJECT TITLE
163TB號(部分) 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
興建分層行人連接系統
橫跨協和街近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的行人天橋— 構想圖
163TB(PART) KWUN TONG TOWN CENTRE REDEVELOPMENT -
PROVISION OF GRADE - SEPARATED PEDESTRIAN LINKAGES
FOOTBRIDGE ACROSS HIP WO STREET NEAR THE JUNCTION OF
HIP WO STREET / MUT WAH STREET - ARTIST IMPRESSION

163TB(部分)－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興建分層行人連接系統橫跨協和街近協和街／物華街交界處的行人天橋

估計顧問費和駐工地人員員工開支的分項數字
(按 2017 年 9 月價格計算)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註1)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合約管理的顧問 費 ^(註2)	專業人員	—	—	—	0.6
	技術人員	—	—	—	—
				小計	0.6#
(b) 駐工地人員的員 工開支 ^(註3)	專業人員	63	38	1.6	7.9
	技術人員	188	14	1.6	8.3
				小計	16.2
包括－					
(i) 管理駐工地 人員的顧問 費				0.3#	
(ii) 駐工地人員 的薪酬				15.9#	
				總計	16.8

註

1. 我們是採用倍數 1.6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估計由顧問所提供駐工地人員的員工開支(目前，總薪級第 38 點的月薪為 78,775 元，總薪級第 14 點的月薪為 27,485 元)。
2. 顧問在合約管理方面的員工開支，是根據為 163TB 號工程計劃進行設計工作和建造工程的現有顧問合約計算得出。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把 163TB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後，顧問合約的施工階段才會展開。
3. 我們須待建造工程完成後，才可得知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的開支。

備註

本附件的費用數字以固定價格顯示，以應對同一年度總薪級表的薪點。以 # 號標記的數字在本文件第 9 段中是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